

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消費合作社 公告



主旨：本社辦理 113 年百貨公開招標之前置作業(送樣)及招標暫定期程。

公告事項：

一、本社辦理 113 年百貨物品招標之前置作業，類別區分為 9 大類別，其中 8 大類敬請廠商送樣如下：

- (一) 糕餅類：含餅、乾、酥、派、片、零嘴、捲、糖果等。
- (二) 茶包類：食品需有相關檢驗，食品安全標章。
- (三) 電器類：含手持電視、收音機、電玩、耳機、小風扇、手持電視天線等。
(電玩遊戲機之內建電玩軟體需檢附著作權或授權使用等相關證明文件；廠商需取得臺灣代理商授權販售許可證明文件)
- (四) 罐頭類：含醬菜、肉品、魚品、調味料(醬油、醋、沙茶醬)等，不得使用玻璃瓶裝。
- (五) 速食類：含泡麵、麥片、奶粉-鋁箔包裝、沖泡營養補充品、咖啡等；泡麵類禁用碗裝以及含酒精性調理包。
- (六) 飲料類：以鋁箔包、保特瓶為宜。
- (七) 日用品類：
 1. 日常用品類：含碗、盆、杯、保溫桶(杯)、筷子、垃圾袋、牙刷、襪、衛生紙等(有關食用器皿，如：塑膠方盆、塑膠圓盆、湯碗、筷子，大小瓢匙等，須標示使用材質、耐熱溫度範圍及三聚氰胺等檢驗資料)。
 2. 運動用品類：含籃球鞋、慢跑鞋、桌/排球鞋、羽球拍、桌球拍等。
 3. 文具類：含筆、紙、膠水、棋類等(文具商品應與原廠包裝相同)。
- (八) 衛生用品類：
 1. 清潔用品類：香皂、洗碗精、洗衣精(粉)、沐浴乳、洗髮精、洗面乳、潤膚乳液等。
 2. 女性用品類：生理用品、貼身衣物等。
 3. 內衣褲類：含內衣褲、衛生衣、高領保暖衣、羊毛背心等(衣物應附吊牌)。
- (九) 寢具、拖鞋類：(請勿先送樣品)含棉被、棉被套、墊被、墊被套、涼被、竹蓆、枕頭、拖鞋、乳膠床墊、乳膠枕等(需標示商品及內含物成分比例，送貨前需送有相關檢驗證明文件)；本類採二階段開標，投標廠商資格審查合格及報價後，請廠商於規定之時間，自行攜帶標的物至本監參加評選作業。

二、物品送樣期限：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17 時 00 分止。

三、參加資格：經政府登記合格各類物品製造、經銷業者，登記之營業項目符合相關規定者(相關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

資料代之)。

四、送樣注意事項：

- (一)廠商提供之樣品，應有明確標示製造廠商及其地址，以利本社商品之送檢，其規格及包裝應與市售通路之商品一致，送樣同時需附上報價單(價格均為含稅價)，並核實填寫市售價格。
- (二)送樣之商品，以本社所在地**宜蘭縣內大型賣場、連鎖通路及其他可供訪價商號所販售之貨品為主**，以利本社訪價機制之執行，故請詳實填寫附件一。
- (三)樣品需貼上附件二之標籤，並填寫品名、規格等資訊，黏貼處請盡量避開送樣品之商品資訊。
- (四)品名部分若該商品系列有多種口味需明確註明單一口味，例如 XX 洋芋片-原味，以防止引發爭議。
- (五)內衣褲、背心等商品若有規格大小之分，請於附件一、二之備註欄說明之。
- (六)各家廠商寄送之樣品原則上不予退還，需退還者，於外包裝明顯處註記「樣品須退回」，並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前於上班時間自行取回或委託貨運業者收回，未註記或逾期未領取者視同放棄其所有權，由本社承辦單位逕自處置。
- (七)供食用樣品(糕餅類、茶包類、罐頭類、速食類及飲料類等)需提供相關國家檢驗合格、食品安全標章、GMP 認證標章等相關文件。
- (八)樣品如有通過政府相關檢驗或認證合格標章，如：商品安全標章等，請註明並提供證明文件。

五、113 年度得標原有商品，仍需重新送樣參加評選，以利本社汰選產品。

六、招標暫定期程：

- (一)預計 113 年 5 月初由各場舍收容人代表評選樣品經分類分項檢整後，由本監各場舍收容人推派代表評選，於各類別品項擇優列為招標品項參考。
- (二)預計 113 年 6 月上網公告，本案採電子領標(於本監網頁上免費下載)，不提供現場領標。

七、其他：

- (一)送樣地點：以郵寄或親自送達 宜蘭縣三星鄉拱照村三星路三段 365 巷安

農新邨 1 號 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消費合作社 (郵程請自行計算)。

(二)截止收件時間：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17 時 00 分止。

(三)洽詢專線：(03)989-5579，合作社採購 李先生